

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启动区市政基础建设工程三八河支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启动区市政基础建设工程三八河支流改造工程已由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台发改（2020）183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020-440781-59-01-028345，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台山市大湾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启动区市政基础建设工程三八河支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次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启动区市政基础建设三八河支流改造工程，起点为规划一路与纬五路交汇处，治理河长 0.976km，其中清淤疏浚长度 0.976km，建设护岸长度 1.957km，新建下河步级 2 处，增设河道管理界桩 20 根，配置工程图像、水位监测设备共一套，滨水景观步道长 1.957km 的建设工程，包含疏浚与清淤工程、护岸工程、水景观与水文化工程等。

2.3 概算总投资为 3858.5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281.74 万元，施工图设计费 21.38 万元。最终以相关部门的批复为准。

2.4 工期：设计 1 个月，施工 6 个月。

2.5 招标范围：

①对本次工程范围内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现场服务等相关服务）、预结算编制。

②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完工验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

2.6 招标内容：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

2.7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只设一个标段。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建设地点：广东省台山市白沙镇。

2.10 工程质量要求：

（1）设计质量要求：按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设计准则和相关规范要求，满足招标人的功能需求，并通过招标人及有关部门或专业机构的审查。

(2) 施工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或组织，并持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人）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设计、施工资质及要求：

3.1.1 设计资质：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②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

③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3.1.2 施工资质：具备以下所有条件：

①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②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

①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人）的在册人员，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相应网站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

②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人）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水利水电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③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项目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水利水电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1.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除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外不少于4人（一人一岗，不得兼任），要求如下：

①专业工程师2名：具有水利水电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②专职安全员1名：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岗位证书；

③造价人员1名：具有水利工程专业的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

3.1.5 社保证明要求：提供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人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业工程师、专职安全员、造价人员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设计负责人的属于本单位员工的近三个月（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或上个月）的社保证明）；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

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3.1.7 其他要求：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信息录入手续。（提供含网址的网页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应以承接本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为牵头方，并签定和递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最多接受 2 家单位组成联合体。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6 月 0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获取招标文件，网址：<http://www.gzggzy.cn/>。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相关资料）。

4.3 未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引》的要求，前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锁。相关文件下载网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fwznbszyCAjdzqz/828195.jhtml>。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25 日 11 时 00 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投标人凭以下资料到达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办理手续时除外）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如需对本公告进行修改、补充，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台山市大湾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伍工

电话：0750-5679667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润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工

电话：13414158697

2023年06月02日

附件一：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_____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各方应承担的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注：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